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核查意见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生益电子”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生益电子核心技术人员离职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具体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袁继旺先生因个人原因,于近日申请辞去公司所任职务。辞职后,袁继旺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一) 核心技术人员具体情况

袁继旺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程师,毕业于沈阳化工学院,本科学历。1999年8月至2010年8月,历任本公司工艺部工程师、高级工程师、主任工程师、研发中心副经理;2010年8月至2012年6月,任深圳明阳电路科技有限公司制造工程部经理;2012年6月至2012年8月,任深圳中富电路有限公司研发副总经理;2012年8月至2013年6月,任广州美维电子有限公司制造工程部经理;2013年6月至2023年8月,历任本公司高级经理、技术副总监。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袁继旺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新余益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593,450股。

(二) 参与的研发项目和专利技术情况

袁继旺先生在职期间参与了通讯网络、服务器、汽车电子等领域部分研发项目和专利研发工作,目前,袁继旺先生负责的工作已完成交接,袁继旺先生的离职不会对公司现有研发项目进展产生影响。袁继旺先生工作期间参与申请的专利

等知识产权均为职务成果。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该等职务成果所形成的知识产权之所有权均归属于公司，不存在涉及职务成果相关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三）保密情况

公司与袁继旺先生签署了《劳动合同》《员工信息保密承诺书及信息使用授权书》《重要信息安全岗位保密协议书》等，双方对知识产权、保密以及相关权利义务进行了明确的约定。袁继旺先生对其知悉公司的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并承诺不泄露公司的保密信息。

二、核心技术人员离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已建立了完备的研发体系，不存在对特定核心技术人员重要依赖的情形。

袁继旺先生在职期间参与了部分研发项目和专利研发工作，目前，袁继旺先生负责的工作已完成交接，目前公司的技术研发和日常经营均正常有序推进。袁继旺先生的离职不会对公司技术研发、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实质性影响。公司具备保持技术先进、持续创新的人才基础。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期间	核心技术人员
本次变动前	陈正清、吕红刚、袁继旺、杜红兵、唐海波、肖璐、王小平、焦其正、何平
本次变动后	陈正清、吕红刚、杜红兵、唐海波、肖璐、王小平、焦其正、何平

三、公司采取的措施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袁继旺先生已完成工作交接。公司研发团队结构完整，现有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能够支持公司未来核心技术及创新产品的持续研发工作。公司历来高度重视研发工作，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完善研发团队建设，加强研发技术人员的培养，持续提升公司研发创新能力。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生益电子核心技术人员总体稳定，核心技术人员袁继旺先生因其个人原因离职，已完成工作交接，生益电子生产经营及技术研发工作均正常进行，袁继旺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参与申请的专利为职务发明创造，其专利所有权属于公司，不存在涉及专利技术、知识产权的纠纷或潜在纠纷，袁继旺先生离职未对公司核心竞争力、日常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其他未披露重大风险。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核心技术
技术人员离职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辉

王 辉

姚根发

姚根发



2023年 9月 1 日